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关于对 2015 年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05 号）

相关问题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5 月 16 日，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通信”或“上市公司”）收到贵所《关于对 2015 年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0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航天通信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及持续督导机构，现就问询函中涉及我公司事项回复如下：

报告期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智慧海派 51%的股权，投资成本 14.5 亿元，2015 年 11 月完成资产过户。因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能对智慧海派实施实质控制，未纳入 2015 年合并范围，将其按投资成本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请公司补充披露：（1）无法实施实质控制的详细原因；（2）目前公司对智慧海派的控制情况，是否达到并表条件；（3）年审会计师是否将智慧海派纳入审计范围及其原因，以及将其按成本法确认为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依据。请会计师和保荐机构对前述事项发表意见。

答复：

一、关于无法实施实质控制的详细原因

根据航天通信关于问询函中问题的补充披露，航天通信认定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实际控制智慧海派的主要原因为航天通信至 2015 年年末才完成智慧海派董事会的组建，智慧海派董事会未开展实质的决策活动，核心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1 月才由航天通信推荐派驻到位。

经核查，智慧海派董事会组建及相关人员派驻的主要时间节点如下：

- 1、2015年11月16日，智慧海派51%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
- 2、2015年12月8日，航天通信发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等；
- 3、2015年12月21日，航天通信向智慧海派出具了派出董事、监事推荐函；
- 4、2015年12月28日，航天通信与智慧海派其余股东方签订以募集资金增资协议。同日，智慧海派召开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同意启用新章程；
- 5、2015年12月29日，智慧海派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董事会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长；
- 6、2016年1月5日，航天通信党委向智慧海派任命派出了临时党委书记；
- 7、2016年1月25日，航天通信向智慧海派出具推荐智慧海派高管人员的推荐函。

上述节点显示至2015年年末才完成对智慧海派董事会的组建，其董事会未开展实质的决策活动，核心管理人员也于2016年1月末才推荐派驻到位。

因此，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航天通信认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未实质控制智慧海派的原因表述符合客观事实。立信作为航天通信的年审会计师以及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专业审计机构，也对智慧海派未实施实质控制做出了其专业判断。

二、目前航天通信对智慧海派的控制情况，是否达到并表条件

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航天通信于2016年1月向智慧海派出具了推荐智慧海派高管人员的推荐函，核心管理人员已派驻到位，同时进行了管理制度、经营计划等管控措施的部署，加强了对智慧海派的控制。航天通信已从2016年1

月 1 日起，将智慧海派纳入合并范围。

三、年审会计师是否将智慧海派纳入审计范围及原因、其按成本法确认为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依据

航天通信年审会计师立信在其出具的关于问询函相关问题的答复中，就是否将智慧海派纳入审计范围及原因进行了详细说明，陈述了其按成本法确认为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的依据，并做出了其专业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关于对 2015 年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05 号）相关问题的回复》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0日